



冕服

衮冕

十二章之服

鷩冕

大裘而冕

冕服

卷一百五十五

書曰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又曰予欲觀古人之象日

月星辰山龍華蟲作會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以五

采彰施于五色作服汝明孔氏曰日月星為三辰宗廟彝尊亦以山龍華蟲為飾火為火字粉若粟米米若聚

米黼若斧形黻為兩相背曰繡周禮典絲凡祭祀共黼畫組就之物

為節子男五命其衣服以九為節侯伯七命其衣服以七

命其大夫五命其衣服以五為節王之三公八命其卿

命其大夫五命其衣服以五為節王之三公八命其卿

命其大夫五命其衣服以五為節王之三公八命其卿

命其大夫五命其衣服以五為節王之三公八命其卿

書名 禮書一百五十卷 宋刊元修本
撰者 宋 陳祥道
卷一百五十五 禮總義 宋 經禮 卷重 8
A2595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A2595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禮書-8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禮書一百五十卷 宋刊元修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彩色首頁1

禮書卷第一百四十九終

禮書卷第一百五十

喪服

經帶

絞帶

衰辟領負板之制

倚廬

聖室

貴賤廬聖室之辨

含槨贈賻之別

從服



喪服有二帶經帶象大帶絞帶象革帶斬衰經帶
絞帶皆以麻齊衰以下經帶以麻絞帶以布然經帶
之麻有首肯有紅者有游者有不燥者有有本者有
純本者其施之於帶散者有不燥者斬衰直經齊衰

儀禮喪外削幅裳四削幅若齊衰內表外負廣出於
適寸適博四寸出於衰裳長六寸博四寸削殺也適
辟領也外削則縫其殺者外嚮也喪博四寸當心辟
領博四寸出於衰則綴於兩肩各去衰二寸以其去
衰二寸并辟領四寸與衰四寸此所謂與闊八寸兩

之為尺六寸也辟領及開中尺六寸負出於辟領外
旁一寸則負廣尺八寸矣廣尺八寸而長稱之則辟
領之長蓋與衰齊又用三升布則負與辟領之布亦
三升

倚廬

間傳曰父母之喪居倚廬寢苦枕塊齊衰之喪居堊
室芻剪不納大功之喪寢有席小功總麻牀可也又
曰父母之喪既虞卒哭柱楣剪屏芻剪不納期而小
祥居堊室寢有席又期而大祥居復寢中則而禫禫

大功總衰小功牡麻經殤而小功澡麻苴者麻之有
蕢者也牡者臬麻也澡者治草垢者也苴色惡澡色
潔牡則不惡不潔而適輕重之中此所以自齊衰至
小功皆用之也儀禮謂叔父之下殤適孫之下殤昆
弟之下殤大夫庶子為適昆弟之下殤為姑姊妹女
子子子之下殤為人後者為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
皆澡麻經帶小記曰下殤小功澡麻不絕其本屈而
反以報之服問曰麻之有本者變三年之葛知氏曰有本
謂大功以上
小功以下
既練遇麻斷本者於免經之又曰小功之麻不
變大功之葛以有本者為稅則大功以上有本小功
以下絕本小功雖絕本而不澡特下殤之在小功者
澡之下殤在小功者澡之則於小功為經以其在所
降者不絕其本則於小功為重以其本非小功也儀

禮為人後者為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亦澡麻而

小記特言下殤小功指其本宗者言之也儀禮正小功无下殤有澡麻元斷本郑氏曰小功以下澡麻斷本失之矣

必免不散麻雜記曰大功以上散帶玉藻曰五十

不散送荀子曰喪之散麻則凡喪大斂以前既啓之

後皆免而散帶免必散帶而有所不散帶則君吊免

而不散麻是也凡服有受故大功以上成服之後又

絞其帶之垂者殤之服無受故摻垂殤之帶不摻垂

屈而反以報之則下殤屈反絞之與長中異乎其有

所糾而合者下殤小功凡此皆麻帶之別也記曰斬

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大

功之葛與小功之麻同小功之葛與緦之麻同此練

而受以葛者也喪服記曰公子為其妻緦冠葛經帶

而牀鄭氏曰倚木為廬在中門外東方北戶蓋倚廬

之制橫木於地以為楣倚木於墻以為椽覆之以苫

不翦不塗其位中門之外雜記謂在壘室之中非時

見乎母是也不入門問喪謂成壙而歸不敢入處室

居於倚廬哀親之在外是也其方東壁士喪既夕謂

衆主人皆西面于東方主人揖就次是也古者於中門之外

君為廬宮之大夫士禮之是也庶子而下廬於東南

喪大記謂凡非適子者自未葬於隱者為廬是也先儒

子各除其屏更作外障然大夫既虞卒哭則翦所覆之屏以齊其苦亂葛洪變除去屏

不於顯而無事乎飾君與大夫皆宮之而不使袒皆

所以即變也廬立於既殮先儒曰殮之明毀於既練寢



苦枕塊不說帶笠不與人坐此居廬之大略然也廬
男子之事成人之禮也故婦人與童子不廬唐札婦人
不為廬設
次西房若宿堂
後施下麻坐廬嚴者也故疏衰不廬疏衰不廬非服母
者也服母雖疏衰廬

亞室

周禮宮正授廬舍鄭氏曰舍聖室也喪服既練舍外

寢鄭

聖室也又士

主人揖就次而

口外宿皆聖

大謂下壘土為之不塗既屋下則其屋雨下
不塗既則既祥聖矣
居父喪而祖父母亡
其喪之異乎禮者向
而母亡
聖室立廬是也
輕也嫡之於祖
以繼也
既廬而祖父母亡
宜別立廬以受
弔考也
也居祖父喪而母亡
喪殊位則亦宜
別父為長
後之子為父母出妻長
為出嫁母庶子為其母所居有辨乎先
子不被髮不徒跣為次於內不飲粥
九杖者則廬廬則禫為人後者為父母
而廬可也出妻之子非廬於母之家
室可也父亡母嫁有服而已不廬可也

子父在為其母不禫固不廬矣若君母在亦不廬也然小記云父不為衆子次於外則長子固亦不廬也或曰聞喪而不得奔可以立廬乎廬者所以示哀之發於居處也其設不必為殯也則問喪而不奔居示可不廬於其所居也

貴賤疏親廬室之辨

宮正大喪則授廬舍辨其親疎貴賤之居雜記曰大夫次於公館以終喪士練而歸大夫居廬士居聖室士間傳父母之喪居倚廬齊衰居聖室大功寢有席小功總麻床可也鄭氏釋宮正謂親者貴者居倚廬疎者賤者居聖室賈公彥曰親謂大功已上疎謂小功總麻貴謂大夫已上賤謂士也蓋大夫貴矣雖與王疎不居聖室雖賤與王親亦居廬鄭氏又釋雜記

曰士居聖室謂邑宰也朝廷之士亦居廬然邑宰與朝廷之士皆士也而朝廷之士居廬於禮無見不可考也雜記大功居聖室而大喪大功居廬蓋凡喪與大喪異歟

含禭贈賻贈之別

玉貝曰含衣服曰禭車馬曰賻貨財曰賻玩好曰贈蓋卒洗而含將斂而禭賻贈在既祖薦馬之類贈在櫃至邦門之時禭以送死而賻所以覆之賻以助之贈以賻之則含禭贈所以送死而賻所以佐生也士喪禮卒洗實具柱右顛左而含及時則敵者視含如魯相公卒諸侯請含是也事則人執含以往雜記使者執含也也禭在及事則士喪禮所謂人執含者入衣尸出親者禭不將

命以即陳志兄弟使使人以將命于室委衣于尸東
然上朋友從親以送是也若不及事雜記所謂從者
其服左執領右執要委衣于殯東從陰三爵弁服
於門內雷受皮弁服於中庭自西階受以服自堂受
而將命是也且從於君則曰致廢衣於賈人而曰
無從者受之不以即陳也敵者曰從而君於臣有
送之者自敵以下皆曰從也士含以貝天子諸侯含
以玉士贈以兩馬大夫而上贈以乘馬從雖以衣服
而有車焉雜記所謂以後路與冕服從也贈雖以
一有馬焉少儀所謂贈馬不入廟也贈雖以
而有玉焉雜記所謂上介贈執圭前命是也從
北面將命而聘專於生者不必北面士喪禮若聘
東面致命是也從聘坐委之若無器則不必坐委

士喪禮所謂括受是也士喪禮從贈不同日而雜記
謂含從贈皆同日而畢事者鄰國相弔之禮也檀弓
曰讀贈非古也是再告也雜記大夫之喪包奠而讀
書既夕禮主人之史請讀贈周人尚禮之文也若夫
春秋之時天王使宰父歸桓公仲子之贈徐使容居
弔邾婁公欲坐含魯人之贈也三玄二纁廣尺長終
幅此含贈贈之矢禮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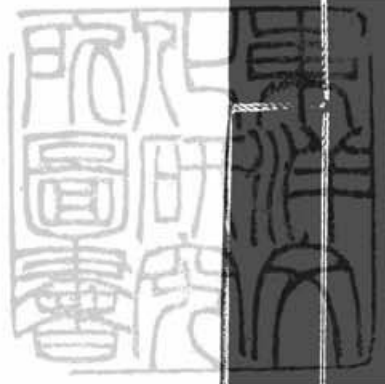
從服

大傳曰從服有六有屬從有徒從有從有服而無服
有從無服而有服有從輕而重有從重而輕服問曰
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為其皇姑從重而輕為妻之父
母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為其公子之外兄弟從
有服而無服公子為其妻之父母然則小記所謂從

服者所從亡則已屬從者所從雖沒也服而所從亡則已者徒從也徒從非親也空從此以服之也屬徒非正親也旁從此以服之也然徒從有四妾服女君之黨子服母之君母妾子服母之黨臣服君之黨是也屬從有三子服母之黨妻服夫之黨夫服妻之黨是也徒從所從亡則已為其以人合者必斷之以義也屬從所從雖沒也服為其以天合者必厚之以仁也服女君之黨所從雖亡猶不已而記特言其已者舉大率言之也徒從不特君母之父母昆弟從母屬從不特為已之母黨鄭氏特是二者以一隅言之耳

禮書卷第一百五十終





不 許 複 製

NOT TO BE REPRODUCED

東京大学東洋文化研究所